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派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茲提述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發佈的有關(其中包括)二零一九年擬派末期股息的業績公告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發佈的有關(其中包括)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批准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的數額及方式宣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的決議案的公告。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的派付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以現金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持有人派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將會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H股股息則將以港元派付。計算應付每股H股末期股息金額的港元等值時應使用下列公式：

$$\text{每股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港幣值} = \frac{\text{每股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人民幣值}}{\text{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緊隨有關決議案通過日期後的香港第一個工作日)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中間價}}$$

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即緊隨宣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的年度股東大會日期後的第一個工作日)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中間價為1.00港元兌人民幣0.91459元。因此，應付每股H股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金額為0.3280港元(含適用稅項)。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燕桂先生和李爽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和黃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建新先生、趙大堯先生和向凌女士。